

魔界浪娃

李淳著



魔界浪娃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著



辽新登字 3 号

魔 界 浪 娃

MOUJIELANGWA

李 凉 著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)

新华书店经销

湖南工人报印刷厂印刷

字数:510,000 开本:787×1092 1/32 印张:25

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任 宁

封面设计:刘冬辉 责任校对:合 力

ISBN7-5313-1185-2/I·1062

(全三册) 定价:15.80 元

回 目

- 第一回 挚友破家离故土 (1)
平生装鬼救周女
- 第二回 破囚禁英雄初出道 (45)
会飞龙豪杰再显威
- 第三回 助赵家侠义大聚会 (86)
劫苏女君子小诙谐
- 第四回 战飞龙青云救飞女 (124)
怨英雌老魔瞎赌气
- 第五回 戏群豪青云闹赵府 (166)
恋英杰飞女斗飞龙
- 第六回 战魔怪青云初识“霹雳掌” ... (203)
落荒村倩女侍伤意中人
- 第七回 再谈判正邪晤白杨 (248)
飞天龙一剑震狼魔
- 第八回 擒保镖专云再识霹雳掌 (287)
乍相识英杰初中吴女毒
- 第九回 再相会青云吴女夜品茗 (333)
英霸怒飞龙欲离是非地

- 第十回 惧犯禁群豪离徐州 (369)
动邪念浪鬼调夫人
- 十一回 正邪布阵酿冲突 (403)
侠妖械斗展厮杀
- 十二回 中迷香苏女遭敌擒 (441)
斗浪鬼英雄获蛟筋
- 十三回 救恋人飞龙探虎穴 (483)
逮老者青云绚天雷
- 十四回 陷柘林青云飞龙初合作 (526)
生死场母女托意护地残
- 十五回 恶满盈地残遭杀戮 (570)
施神技英雄出陷坑
- 十六回 评青云二母论女斗心机 (605)
暗盯哨七杰潜伏入密窟
- 十七回 格斗中飞龙使霹雳 (644)
扶老道清一论神功
- 十八回 恋人怨莽汉入圈套 (683)
长鞭击青云降飞龙
- 十九回 见刘道飞龙认乃祖 (725)
万里游救友奔前程

居然拳风虎虎，劲足力沉份量不轻。

他恍然，原来是程家的看林打手，难怪不认识他飞龙。

手一抄，搭住了捣来的大拳头，将人带近身，闪电似的两记阴阳耳光，再加上耳门的一劈掌。

“你敢撒野？”第二名村夫大叫，拔刀冲上。

砰一声大震，被打昏的村夫摔翻出两丈外，大手再伸，一把扣住砍来的锋利腰刀。

“去你的！”他冷叱，当胸一记魁星踢斗，正中村夫的胸腹交界处。

村夫唿了一声，仰面飞跌出丈外。

“太爷不杀你们这种可怜虫。”他向挣扎难起的第二名村夫说：“但你如果不招供，太爷一定打断你的手脚，说一不二，风云会的人住在何处？说！”

“哎……唷！你……你……”村夫躺在地上，抱着胸腹狂叫。

“你不说？先折断你操刀的右手……”

“不，饶我，我……我说……就……就在前……前面一……里左右……”

“阎罗来了吗？”

“老天爷！我……我只是卢家的看……看林人，怎……怎知道他……他们的事？他……他们的人，我，我……一个也不……不认识。”

“好，我不为难你，滚到一边发信号传警，太爷要光明正大闯进去。”

“我……我滚……”村夫连滚带爬向路旁冲。

村夫的告警嘶声传出了，工场住处附近的警卫纷纷现身，屋内的人也外出探视，还不知到底发生何种变故，宝蓝色的身影已接近栅口五十步内了。

“飞天龙！”警卫是风云会所派，一眼便看出他的身影相貌。

“果然找对了地方！”他欣然叫，脚下一慢，一步步向栅口走去。

片刻，里面的人纷纷赶到栅口，咒骂声此起彼落，被他那傲视苍天的狂态激怒了。

看到狰狞可怖的跳包尸出现在栅口外，他心中一宽，平青云的消息果然灵通，阎罗一定在此地了。

同时，他也感到诧异，跳包尸怎么可能来得比他快？

如果跳包尸是抄近道来的，那么，锦屏山的人必定都来了，也表示会主混世天君那些人来了。

这是说，他将要面对风云会全部高手。

他想到了平青云，平青云如果在，该多好？

尽管他把平青云恨得牙痒痒地，内心中确把平青云看成唯一的劲敌，至少迄今为止，他还没真正击败过平青云，心中默认举目天下英雄，唯蔡与姜。

假使有平青云在，风云会何足道哉？

可惜，平青云丢下他，不知到何处鬼混去了。

一挺胸膺，他步伐坚定地向前迈进。

近了，栅口外高高矮矮排列了将近四十个男女。

他用目光搜寻，发觉阎罗不在场。

在中间列阵的，是四个穿青衫年纪已经不小的人，左右是六名劲装中年男女。

跳包尸站在右面三个中年男女的外侧，可知身分地位比所有十个人低。

跳包尸名列七大畸形人，声威地位与四大残毒相等，也与天下七大超凡高手不相上下，目下却只能在外侧排列。

“好狂的小辈。”中间那位佩了魁星笔的人沉声说，冷电森森的鹰目杀机怒涌：“你们说，金副会主被这小辈击中一剑？可能吗？”

“就是他。”跳包尸外侧的一个中年人欠身回答，这人是随同阎罗前往袭击魔剑功曹的人：“他的铁翎箭，共射倒了咱们四个人，已经打听出有三个人落在清一丹士手中，受伤不轻，另一位死了。”

飞天龙在三丈外止步，傲然扫视众人片刻。

“阎罗为何不在？”他声如洪钟，神情威猛气势逼人：“叫他出来，不要让你们这些人替他挡灾。”

“小辈，你来得好。”佩判官笔的人语气阴森刺耳，脸上有慑人心魄的杀气流露。

“太爷当然来得好。”

“金副会主不在。”

“谁能代表他作主？”

“老夫作得了主。”

“好，那就唯你是问，我，飞天龙刘家泰，你，请教阁下尊姓大名，你凭什么能代表贵副会主作主？”

“老夫天府魁星林承宗，风云会三大护法之一，老夫威震江湖，你还没出生呢！”

“哦！你就是在成都横行霸道的天府魁星，老邻居，久仰久仰，只是闻名不如见面，见面你如此而已，护法的地位甚

高，难怪你夸口敢代阎罗作主。”

“小辈牙尖嘴利……”

“阁下，不要摆出前辈臭面孔唬人。”他打断对方的话，一点也不懂得敬老尊贤：“在下追逐阎罗而来，不是来和你们斗嘴皮子的，阎罗掳走了苏念慈姑娘，逃命比谁都逃得快，在下追踪而至，不达目的绝不甘休。”

把人完整地交给我，在下拍拍屁股走路；不交，这里将血流成河，不是在下摆平这里，就是你们死光，阁下，在下说得够明白吗？”

“小辈，普天之下，没有人敢对老夫说这种该死的话，你……”

“现在，你已经听到了，先礼后兵，在下先和平地提出要求，一旦动手，便是生死相决之局，有人死伤，就决定了只许有一种结果，阁下是主持大局的人，你那些风云会弟兄的生死存亡，决定在你一念之间。”

千万不要因一时激愤，把这里变成屠场，摆满了贵会弟兄的尸体，现在，我等你一句话，人交或不交？”

他为人鲁莽暴躁，没想到情势极为凶险时，居然能说出这番利害攸关，极有说服份量的话来。

可惜的是，风云会人多势众，一个个磨拳擦掌气势汹汹，天府魁星即使想衡量利害，也压不下爪牙们激动愤怒的情绪，无法冷静地采取有利的策略应付。

“小辈，你在提不可能的要求。”天府魁星断然拒绝他的要求：“只有清一丹士和魔剑功曹，才配当面谈判双方的纠纷，本会的弟兄先后有两批人被杀，目下双方都各有人质在手，你竟然不知自量独自前来，狂妄地要求放人，换了你，你怎么

说？”

“你并不代表清一丹士那些人……”

“那你更不配出面要求了。”

“正相反，在下有权要求。”他坚决地说。

“理由何在？”

“苏姑娘是在下所保护的人，在下把人丢了，就有权将人救回，阁下，我要答覆。”

“小辈……”

“阁下，你要和在下斗嘴斗到天黑吗？”

群众大哗，天府魁星更是气得脸色发青。

“你这小狗咄咄逼人，罪该万死！”天府魁星怒不可遏，举手一挥：“接引天罡！”

“属下在。”左首的两男一女同时欠身回答。

“把他毙了，上！”天府魁星愤怒地下令。

“天猛星、天孤星、天损星遵命。”三人各报星名，抱拳恭敬地行礼，并肩齐步昂然出列。

天孤星是女的，走在中间，一张死板板印堂发青的半老徐娘面孔，几乎令人怀疑她不是女人。

天猛星生了一双金鱼眼，络腮灰胡像个刺猬。

天损星骨瘦如柴，像挨了三个荒年的孤老头。

三支冷电森森的长剑出鞘，成半弧形列阵锋尖向中遥聚，剑吟有如隐隐风雷，森森剑气压下了炎阳热浪，似乎在这剑向前一指中，气温骤然降低了一半。

飞天龙庄严地拔剑，大敌当前，他像是脱胎换骨变了一个人，与往昔怒斗平青云的神情迥然不同。

这才是所谓名家风度，举手投足皆流露出气吞河岳的威

势，与傲视天苍的豪情。

剑徐徐升至定位，剑身缓缓出现跃动的熠熠光华。

“四海称雄，唯我独尊！”他一字一吐，声如沉雷，虎目中神光迸射，威风八面：“你们，上！”

好霸道的口气，好壮阔的豪情。

三星同声沉喝，剑吐无数电虹，风雷乍起，三面齐聚势如排山倒海。

他在三星声出剑发的同一刹那，马步左移剑疾沉疾升，蓦地左移的速度骤增三倍，剑身似乎因速度过快而消失了，但风雷声比对方三支剑的剑吟强烈一倍。

按常情论，他应该摆脱三剑的聚力中心，攻击右方的人，因为右手剑宜向右攻击。

他却相反地攻击左面的人，移位旋身宛若电光一闪。

左面出剑的人，是骨瘦如柴的天损星，连人影也没看清，仅感觉出凌厉无匹的剑气掠体而过，而剑尖所攻处却不见人影。

乍合乍分，狂乱的剑光倏然收敛。

飞天龙取代了天损星的位置，屹立如山，冷静像石人，脸色庄严，虎目注视着沾血的剑尖，似乎呼吸也停止了，他成了丝纹不动的石像。

剑尖的鲜血，缓缓从剑锋循剑脊流下。

天损星却取代了他的位置，钉牢了马步，上身再晃了两晃，剑尖徐降，张大着缺牙的嘴，却叫不出声音。

终于，剑失手掉落。

右肋开了一个大洞，剑从肋肋近右乳外侧贯入，斜贯至胸口，贯穿了气管和食道，入体足有一尺以上。

“一个。”飞天龙冷冷地说。

噗一声响，天损星向下仆倒、挣扎、抽搐。

天孤星和天猛星，被同伴莫名其妙倒地挣命的景象，吓了一跳，人倒了这才惊觉，急急移位。

这瞬间，飞天龙已发起猛烈的抢攻，风吼雷鸣，剑虹闪烁慑人心魄，剑虹从天孤星的正面进射而过，光临天猛星的咽喉，回旋至原位光芒虹影倏敛，空间里流动着浓浓的血腥，剑吟声隐隐震鸣。

两个人影分两面冲跌，摔倒在丈外。

“呃……”天孤星丢掉剑，躺在地上抱腹蜷卧如猬。

天猛星咽喉被割开，在地上挣扎像还有气的挨刀鸭。

“三个。”飞天龙毫不带感情屹立，似乎刚才并没发生任何事，仅剑上的鲜血多了些许而已。

刹那间的雷霆一击，吓坏了一半高手名宿。

剑剑追魂，招招夺魄，招发神奥莫测，剑出冷酷无情，自始至终不曾发生兵刃碰撞声，杀人的技巧神乎其神，一人一剑，剑到毙命。

四海称雄，唯我独尊，他剑上的霸气和杀气，证明他这两句话的真实性无可怀疑。

“我知道你要下令围攻了，阁下。”他用剑遥指大惊失色的天府魁星，声如沉雷：“你将会看到满地尸体，你将发现什么叫做电耀霆击，我飞天龙闯道两载，打遍大江两岸无敌手，你们一群土鸡瓦狗，算得了什么？下令吧！我等你。”

不等天府魁星有所表示，两侧两个青衫中年人已互相一打手式，再向天府魁星点点头，缓步并肩而出，神态从容似乎深具自信。

“小辈，你狂够了，太看得起你自己啦！你配孙护法下令围攻？”右首的中年人阴森森地说：“你的剑术的确不差，御剑的内力也令人莫测高深。”

“夸奖夸奖，你知道就好。”飞天龙傲然地说：“两位用的刀是尖刀，必定具有神鬼莫测的刀法，也许在下碰上劲敌了，请示名号。”

“尊驾出道两年，也许听说过咱们的名号，我，章世贤；他，温世杰。”

“唔！连在一起亮名，世贤世杰就十分响亮了，雷电双豪，在下久闻大名，如雷贯耳，江湖朋友听到两位的名号，保证会心虚胆寒发抖老半天。”

“你发抖了吗？”

“你看我握剑的手抖动吗？”

“没有，胆气不弱，咱们双豪两个人同时出马，阁下丝毫不受咱们的声威所动，在气势上咱们输了一分半分，只好看结局如何了。”

“对，在下相信很快就可以看到结局，章老兄的五雷梭，温老兄的飞电录，天下十大暗器名家中，两位荣居二三，几乎不曾听说过有人抗拒得了。”

“你不怕？”

“所以我不怕发抖，哦，顺便告诉你们一件最重要的事。”

雷电双豪所站的位置，与他戒锐三角形，他是顶点，相距约两丈，双豪之间，间隔不足一丈。

双豪已蓄劲待发，刀不在手，双手自然地垂在身侧，手中看不见任何物体，两双怪眼阴森可怖地狠盯着他，无形的

杀气充塞在四周，任何时候皆可能发射致命的暗器，又将他完全控制在死亡威力圈内。

假使他有任何“动”的迹象，就会打破这紧张的平衡局面，爆发猛烈的致命一击。

“有何重要的事？”雷梭章世贤阴森森的问。

“我飞天龙仗剑闯道，要做一个不世的英雄，英雄，必须是活的才有意义，死的英雄不值半文钱，所以一只活的蚂蚁，比一头死了的狮子强。”

“你说这些话有何用意？”电录温世杰说：“废话连篇，这浅显的道理，还要你说呀！”

“我的用意非常明显，只是提醒你们，要做一个活的英雄，首先要具有你死我活的条件，那就是为了活，我会用任何可用的正当手段，尽快杀死对方，愈快愈好，愈快活的机会愈多。”

“废话！”

“比方说，我不会让你们两种致命的暗器，在同一瞬间以我为中心，集中行致命一击，所以……”

第十四回 蹈柘林青云飞龙初合作 生死场母女托意护地残

生死关头，每一行动皆必须全力施展。

任何有所保留的想法都是愚蠢的，所付出的代价很简单：把命送掉。

以字出口，飞天龙“动”了，身剑合一向右前方仆倒，速度有如电光一闪，几乎目力难及，他用上了全部精力。

人仆出，剑脱手破空射向右面的雷梭章世贤。

同一刹那，左手的铁翎箭向左前方的电录温世杰飞去。

生死须臾，死活决定于刹那间，谁争取到刹那的机先，谁就是胜家。

暗器名家，同样对劲敌的暗器怀有戒心，任何些微的变化，皆可影响暗器的准头。

剑急剧翻腾，像一具盾牌向前飞旋，暗器想从空隙中穿越，必须在速度上快三倍以上。

“叮叮！”三枚雷梭有两枚没能穿越，被急旋的剑所击中，随即轰然爆炸，化为十片锐利的铁尖，激射出五丈外，威力骇人听闻。

准头已失，十片锐利的铁尖散乱而飞。

另一枚从飞天龙的背部上空电掠而过，远飞出五丈外再轰然爆裂，铁尖的飞行锐厉啸声惊心动魄。

三把化虹的电录，仅穿透飞天龙仆倒前一刹那的虚影，全部落空。

“呃……”电录温世杰叫了一声，身形一晃，双手急急抱住小腹近下阴处，该处露出三寸长的铁翎箭翎尾，足有五寸贯入腹腔。

像是同一刹那，飞天龙贴地前射、跃起、掌发，快得连旁观的卅余名高手也无法看清。

雷梭章世贤刚扭身闪避迎面飞腾而至的剑，等发现飞天龙近身，已来不及应变了。

一声怒叱，声到掌及，响起一声霹雳轻雷，可怖的掌劲及体。

“啊……”雷梭章世贤发出刺耳惨嚎，身形倒飞丈外，即开始手舞足蹈翻滚，再远出丈余重重摔落，五官鲜血怒涌，口中更是鲜血狂喷。

飞天龙急急暴退，脸色因耗劲过度而泛灰。

“毙了他！”天府魁星悲愤地拔出魁星笔，厉叫着领先冲出。

人如潮涌，刀剑如林。

飞天龙真力将竭，手中无剑，不得不急急后撤，双拳那能挡得住四十双手脚？

逃也逃不了，脚下有不稳的现象发生。

唯一可用的武器，是革囊中仅存的七支铁翎箭，即使一箭收买一条人命，也无济于事，情势岌岌可危。

右侧方卅步外，柘林中传出一声震天长啸，廿余名侠义

道群雄狂风似的冲出，总算在重要关头赶到了，刀剑的闪光慑人心魄。

断魂剑客手中的昆吾剑光华四射，是这一队人的首领，人冲出林外，啸声仍然声撼林野。

魔剑功曹越众超出，向飞天龙掠去。

“刘贤侄，移过来！”魔剑功曹大叫：“咱们结阵歼除这些江湖蠢贼！”

飞天龙心中一宽，大喜过望，急往这一面移动，勇气回升，似乎平空增加了一倍的精力。

“给我一把剑。”他兴奋地大叫，飞跃而至。

“刘兄接剑！”魔剑功曹的一名子侄抢出，将剑迅速抛过。

“我飞天龙要大开杀戒！”他接剑高举，虎目睁圆怒吼。

天府魁星知道大势已去，急急率领爪牙们退入栅口。

“四海称雄，唯我独尊！”飞天龙赶上了，一剑贯入退在最后的中年人背心。

主客易势，栅口附近立即展开一场惨烈恶斗。

远处通向程庄的另一栅门，另一队侠义群雄主力，已经毁栅冲入，直冲中枢追杀退走的爪牙。

飞天龙发动攻击后，中枢住宿处一阵大乱。

大乱中，平青云像幽灵般从屋后乘乱潜入。

三栋房舍，每栋都有三进九间，全是坚牢的土瓦屋，占地甚广，三五十个人如想攻入，恐怕片刻间便会死掉一半，进去之外必各自为战，被杀的机会倍增。

这些在江湖称雄道霸的人，毕竟不是兵勇，谁也不愿钻